

苏州苏大维格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全资子公司竞拍取得工业房地产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交易概述

为满足公司未来发展规划对经营用地的需求，整合优化企业产业布局，推动公司发展战略实施，增强公司盈利能力，促进公司稳健可持续发展，公司全资子公司苏大维格（盐城）光电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盐城维格”）根据《盐城市大丰区人民法院关于拍卖的公告》（公告时间为2019年3月5号）的相关要求，按照相关法律规定和法定程序，于2019年4月5日参与盐城市大丰区人民法院在阿里巴巴司法拍卖网络平台上公开拍卖出让的江苏利众动力机械有限公司所有的位于盐城市大丰区开发区三号路东的工业房地产的竞拍，并于2019年4月6日以总价人民币4,196.381万元成功竞得上述工业房地产。公司将根据相关规定在约定期限内支付标的物网拍成交尾款，并与相关方确认、签署《拍卖成交确认书》，签订相关合同及办理《不动产权证》等后续事宜。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本次竞拍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亦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本次竞拍合计价款在董事会审批权限内，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标的所有人：江苏利众动力机械有限公司

标的位置：江苏省盐城市大丰区开发区三号路东

标的面积：土地面积为53,334.00 m²，建筑面积为37,244.79 m²

土地及房屋用途：工业

土地使用权类型：国有出让

成交价款：人民币 4,196.381 万元

资金来源：子公司盐城维格之自筹资金

三、标的资产评估情况

根据盐城市大丰区人民法院指定评估机构出具的《房地产估价报告》：

位于开发区三号路东工业房地产房屋登记建筑面积为 37,244.79 m²，土地使用权证载面积为 53,334 m²。本次评估的范围为国有出让土地使用权及地上建筑物以及与估价对象不可分割的必须满足其使用功能的水、电、消防、通讯等配套设施。包含估价对象室内装饰装潢及附着物、附属设施、配电设施及绿化，不含债权债务、特许经营权等其他财产或者权益。采用成本法、基准地价系数修正法计算，确定估价对象在合理的假设条件下于价值时点 2018 年 11 月 12 日的房地产市场价值为 5,994.83 万元，大写人民币伍仟玖佰玖拾肆万捌仟叁佰元整。

四、本次交易的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参与竞拍工业房地产，是为了解决盐城维格的生产用地与厂房问题，节约厂房建设时间；同时利用现有市场资源和技术优势，在目前的产能基础上进行技术改造，扩大相关微纳光学产品的生产规模，从而优化企业产业规划，增强公司持续发展能力与综合竞争力；有利于公司实现资源整合、降低运营成本，是公司实施长期发展战略的重要布局，不会对公司的日常经营活动及财务状况造成不利影响，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五、风险提示

本次竞拍工业房地产事项，后续还需协商签署相关协议、缴纳竞拍款项，并办理产权过户等手续，该事项尚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公司董事会将依据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对事项后续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六、备查文件

- 1、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 2、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 3、《网络竞价成功确认书》。

4、《成交确认书》

特此公告

苏州苏大维格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9年4月9日